

河北省软件与服务外包职业教育集团

职字〔2021〕01号

关于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河北选拔赛虚拟现实（VR）设计与制作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参赛单位：

根据河北省教育厅下发的《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河北省2021年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冀教职成〔20〕函20〕46号），现将河北省高等职业院校虚拟现实（VR）设计与制作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和地点安排

（一）报到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21年5月（具体时间待定）

地点：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崇文楼C604（石家庄市中山西路长兴街12号）

（二）领队说明会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1年5月（具体时间待定）

地点：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崇文楼C604（石家庄市中山西路长兴街12号）

（三）比赛时间、地点

技能测试时间：2021年5月（具体时间待定）

技能测试地点：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崇文楼 C604（石家庄市中山西路长兴街 12 号）

二、比赛内容与规程

比赛规程：详见附件。

三、参赛对象与组队要求

河北省高等学校在籍高职高专类学生。

同一院校可选派 2 队报名参赛，以 3 人为一个代表队，每队可设指导教师 1-2 人。

各高职院校选派的代表队均由选手及指导教师组成。

四、参赛守则

（一）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，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，自觉维护赛场秩序，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，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，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，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，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。

（四）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，不得携带书籍、参考资料，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，按作弊处理。

（五）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，不准偷窥、暗示，不得擅自离开赛场。

（六）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，不得在赛场内滞留。

（七）到达竞赛结束时间，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，不得拖延。

(八) 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、仪器等，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。

(九) 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，应在 24 小时内由指导教师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正式提出。

五、参赛须知

(一) 比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加，每所院校限报 2 个参赛队，每队由 3 名学生及 2 名指导教师组成。

(二) 参赛院校请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 17:00 时前在“河北省学生技能大赛管理平台” (<http://hbsz.js.hebtu.edu.cn/jnds>) 上完成报名。

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的姓名(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)。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、成绩公布、证书发放的依据。信息一经上报，不得更改。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，学校自行承担其带来的一切后果。

(三)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。报名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。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(四) 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参加比赛，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。

(五) 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。比赛期间各代表队食宿自理。

(六) 请根据疫情管理要求，提前做好核酸检测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报名处：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软件学院

联系人：王磊、梁锴

电话：0311-85333622

手机：13933108870（微信同）、15613362260

QQ：181153231

QQ群：743615075

附件：

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（高职）河北选拔赛虚拟现实（VR）
设计与制作大赛赛项规程

河北省软件与服务外包职业教育集团

2021年2月26日

